

2024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长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 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长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A股股份以实施持计划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4）。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5年3月28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大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股性质
1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179,022,794	23.73%	A股
2	深圳前海京基智农有限公司	179,022,794	23.73%	A股
3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71,594,349	22.64%	A股
4	武汉长光通信有限公司	119,037,010	16.02%	A股
5	上航融资有限公司-上航融基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766,946	1.02%	A股
6	宁波新研企管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6,122,866	0.81%	A股
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347,444	0.57%	A股
8	宁波新研企管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3,222,100	0.43%	A股
9	上航新研企管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2,406,000	0.32%	A股
10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上航新研企管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7,406,200	0.97%	A股

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

由于本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因此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情况与公司前十大股东一致。

特此公告。

长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七日

注：HISCC NOMINEES LIMITED，该账户为公司H股股东的盈富账户，所指股份为代表3个股东持有。

特此公告。本公司对股东的义负责。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利尔化学”）股票（证券简称：利尔化学；证券代码：002258）于2025年4月7日连续1个交易日累计偏离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经向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公司控股股东就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的核实，公司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重大补充、更正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已于2025年4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14），2025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203.08%—223.99%。

4、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5年4月7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廖增太先生（以下简称“提议人”）《关于提议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1、提议人：公司董事长廖增太先生。

2、提议时间：2025年4月7日。

二、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及提升公司价值，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公司董事长廖增太先生提议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减少注册资本，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提升公司股东价值。

三、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2、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减少注册资本。

3、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4、回购股份的价格：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和会议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4月7日下午1:30。

（2）网络投票时间：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7日15:15至16:00的任意时间；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3）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丰联路8号北斗星通大厦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股东大会的主持人：董事长周儒欣先生。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以现场会议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关联股东黄晶先生、潘国平先生、张智超先生、王建茹女士、郭进霞女士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同意165,493,19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股份的99.6116%；

弃权101,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股份的0.3002%；

反对46,24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股份的1.6205%。

2、《关于〈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关联股东黄晶先生、潘国平先生、张智超先生、王建茹女士、郭进霞女士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同意165,493,19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股份的99.6116%；

弃权101,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股份的0.3002%；

反对46,24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股份的1.6205%。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履行此前已披露的增持股份计划，不涉及要约收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增持进展情况：2025年4月7日，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辽宁华晟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华晟零部件”）的告知函，其于2025年4月7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再次增持公司股份3,1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16%，截至目前，华晟零部件实施的增持计划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6,9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36%。本次增持后，华晟零部件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前一交易日的506,315,305股上升至509,505,3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18%。

● 基于对上市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为了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和广大投资者利益，华晟零部件将严格按照已披露的增持计划内容，继续实施增持计划，合计增持计划金额将不低于2,500万元。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发生变化以及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实施可能无法实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公司第一大股东华晟零部件。

（2）截至2025年4月3日，公司向控股股东沈阳汽车有限公司（简称“沈阳汽车”）通过其控制的主体华晟零部件、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简称“辽宁正国”）、华晟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华晟集团”）合计持有公司287,362,039股股份，占总股本的14.76%。

（3）2024年3月15日，沈阳汽车通过重整投资方式取得华晟集团100%股权之交

易完成工商变更，正式成为公司之直接控股股东。当时沈阳汽车通过华晟零部件、辽宁正国、华晟集团合计持有公司22.93%股份。

2024年5月31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华晟零部件公告告知公司，计划自当日起6个月内增持所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

自2024年5月3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华晟零部件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66,170,3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9%。累计增持股份的交易金额为6,968.39万元，控股股东2024年第一次增持计划实施接近约定金额上限，实施完毕。

● 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为了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第一大股东华晟零部件在2024年5月29日发布2024年首次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3月生猪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公司从事生猪养殖业务，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规定，深交所鼓励从事生猪养殖、水产养殖业务的上市公司每月通过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相关业务销售情况，公司参照该指引披露生猪销售情况。

2025年3月，公司销售生猪18,756头（其中仔猪2,988头），销售收入3.37亿元；商品猪销售15,347头。

2025年1-3月，公司累计销售生猪49,143头（其中仔猪7,956头），累计销售收入8.70亿元。

上述销售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注：2025年3月生猪销售情况

2025年3月，公司销售生猪18,756头（其中仔猪2,988头），销售收入3.37亿元；商品猪销售15,347头。

2025年1-3月，公司累计销售生猪49,143头（其中仔猪7,956头），累计销售收入8.70亿元。